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的书面承诺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人潘从文被提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本承诺函披露之日，本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潘从文

日期：2023 年 4 月 22 日